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段青山主席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7名，现场出席监事6名，张克监事书面委托王梁监事代行表决权，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决议

根据相关规定，会议对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 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年报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 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 2015 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 2015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的决议

会议补选郭栋先生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

选举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增补第六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的决议

会议增补郭栋先生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3 月 30 日